

文化大厦配套建设项目（设备采购）

公开招标文件

采 购 人：青岛海高城市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青岛康正建设咨询有限公司（公章）

项目编号：QDKZ20220420

日期： 2022 年 4 月 26 日



目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4
一、项目基本情况	4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4
五、公告期限	5
六、其他补充事宜	5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6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第三章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	11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11
第四章 采购需求	12
1. 项目说明	12
2. 招标产品技术规格、要求和数量 (包括附件、图纸等)	12
3. 商务条件	16
第五章 评标办法	18
1. 相关要求	18
2. 评分标准	18
第六章 投标人须知	20
1. 招标依据以及原则	20
3. 保密	20
4. 语言文字、计量单位、时间单位、投标有效期以及投标费用	20
5. 踏勘现场	21
6. 询问及答复	21
7. 偏离	21
8. 履约担保	21
9.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21
10. 招标文件	22
11. 投标文件的组成	22
12. 投标报价	24
13.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25
14. 投标文件的修改、撤回与撤销	25
15. 投标文件加密、上传	25
16. 投标文件的递交	25
17. 质疑	26
18. 其他需补充的内容	27
第七章 开标、资格审查、评标、定标	28
1. 开标程序	28
2. 开标	28

3. 评标委员会	28
4. 资格审查、评标程序	30
5. 资格审查	30
6. 评标	30
8. 定标	32
9. 中标公告以及中标通知书	33
10. 不合格投标人或投标无效	34
11. 废标	34
12. 特殊情况处置程序	34
13. 违法违规情形	35
14. 违规处理	35
第八章 纪律要求	37
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37
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37
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37
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37
第九章 签订合同、合同主要条款	38
1. 签订合同	38
2. 追加合同金额	38
3. 货物质量与验收	38
4. 合同主要条款	39
第十章 投标文件格式	43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文化大厦配套建设项目（设备采购）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ggzy.qingdao.gov.cn>）本项目采购公告页面免费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2-5-17 09:3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QDKZ20220420

项目名称：文化大厦配套建设项目（设备采购）

预算金额与最高限价：本项目预算金额为 9470570.47 元，其中：第一包 9470570.47 元。

本项目最高限价为 9470570.47 元，其中：第一包 9470570.47 元。

采购需求：____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____。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招标文件。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它组织。
2. 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前三年内无行贿犯罪等重大违法记录。
3.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山东”（www.creditsd.gov.cn）及“信用青岛”（credit.qingdao.gov.cn）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4. 本项目不接受投标人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
5. 其他要求：
 - （1）具有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具有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
 - （2）具有五级及以上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的施工企业；
 - （3）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4)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应为供应商正式人员，具有机电专业贰级及以上国家注册建造师资格，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应同时具有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

(5)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招标人的任何不具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或者为招标项目的前期准备或者监理工作提供设计、咨询服务的任何法人及其任何附属机构（单位），都无资格参加该招标项目的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无需投标报名，并于网上自行下载招标文件，有意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人，开标时间前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ggzy.qingdao.gov.cn>）-其他项目-国企采购本项目公告下载，本项目采购公告页面免费下载电子招标文件。代理机构不再发售纸质招标文件。

2. 获得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凡对本招标文件提出询问和质疑的，请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ggzy.qingdao.gov.cn>）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提出，并告知代理机构工作人员。

3. 关于本项目的修改、澄清、补充内容及对招标项目的暂停、延期通知等情况，均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进行网上公示。投标人有义务自行查阅或于开标前向代理机构电话询问确认，未按要求查阅者自行承担相应后果，恕不予单独告知。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2-5-17 09:3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青岛西海岸新区西部办公中心2号楼6楼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招标公告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ggzy.qingdao.gov.cn>）上发布。

2. 投标文件提交方式：投标人应当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上传投标文件。

3. 支持网上远程开标，投标人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青岛海高城市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青岛市黄岛区石寨山路 1 号

联系方式：0532-8518607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青岛康正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车轮山路 388 号万鑫中央广场

联系方式：0532-8518633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徐敏芝

电话：0532-85186336。

如有询问，请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ggzy.qingdao.gov.cn>）本项目采购公告页面在线提交。询问及答复的内容在上述公告页面查看。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采购人	青岛海高城市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	采购代理机构	青岛康正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3	项目名称	文化大厦配套建设项目（设备采购）
4	分包及中标规定	本项目不分包。
5	资金来源以及资金构成	自筹 100%
6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
7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个日历天。
8	踏勘现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自行踏勘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
9	履约保证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需要 <input type="checkbox"/> 需要履约保证金的金额：中标合同金额的%（履约保证金允许以担保支票、押金证明、保险单、保函、信用证等形式提交）
10	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人支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标人支付 代理费：以中标价为基数，最终按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标准 50%收取。 <input type="checkbox"/> 无需支付
1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采购人依法依规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和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2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内容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 http://ggzy.qingdao.gov.cn ）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投标人应密切关注上述公告页面的最新澄清信息。澄清和修改一经发布，视为投标人已

		收到。
13	投标截止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14	招标文件的质疑	招标公告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提出。
15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要求：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方案，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16	投标报价的范围	含税全包价。
17	投标报价的次数	本次投标报价为一次不得更改报价，投标人只有一次报价的机会。投标报价（即开标报价）不得有选择性报价和附有条件的报价，且不得高于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18	样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需要
19	投标文件编制	投标人使用【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编制电子投标文件。
20	投标文件签章	<p>在招标文件的第十章投标文件格式的附件中标示的“公章”“印章”处，分别签单位公章、个人印章。操作详见“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 首页> 下载中心> 系统使用指南> 电子签章操作说明 2019年7月10日版”。</p> <p>特别提示：1、制作投标文件时，单项绑定 pdf（word）文件时无需再电子签章，单项绑定的 pdf（word）文件不再作为投标内容上传。</p> <p>2、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系统自动合成资格审查部分、商务部分、技术部分三个 pdf 投标文件。投标单位需要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在上述三个 pdf 投标文件上进行电子签章，并上传。（单项绑定的 pdf（word）不再上传）</p>

21	投标文件加密、上传	<p>通过【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上传时，系统通过投标人当前使用的 CA 数字证书自动加密电子投标文件。</p> <p>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系统出具上传凭证，投标人可以下载保存。</p>
22	投标人签到及电子投标文件解密	<p>支持网上远程开标，投标人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若到现场开标，应携带上传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及可登陆互联网的电脑设备以确保网上开标。开标注意事项详见“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首页>下载中心>系统使用指南>电子投标开标注意事项”</p> <p>1. 投标人在线签到：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1 小时内通过 CA 数字证书进行在线签到，未在线签到的投标无效。</p> <p>2. 投标人接到解密提示后，应当在规定时限内通过 CA 数字证书对电子投标文件开始解密。</p>
23	开标时间及开标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24	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共 5 人，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评审专家 4 人
25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办法
26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是，确定一个成交供应商，成交结果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公告，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27	中标公告	中标结果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公告，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28	其他需补充的内容	因本项目图纸无法上传系统，请及时联系代理机构索要 PDF 格式图纸。
28.1	书面形式的定义	数据电文形式与纸质形式的招标投标活动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数据电文形式包括文字的打印或复印件、

		传真、信函、电传、电报、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表现所载内容的电子文档，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发布的招标公告、招标文件及发出的澄清、答疑、变更等各类公告。
28.2	相关评标标准认可要求	潜在投标人的资质、业绩、荣誉（获奖）及相关附件须在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上传并公示（上传后将无法删除），制作投标文件时上述材料只能通过系统选取，否则在电子评标时不予认可。
28.3	电子签名	可靠的电子签名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电子签章是电子签名的一种表现形式，利用图像处理技术将电子签名操作转化为与纸质文件盖章操作相同的可视效果。
28.4	分包和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28.6	其他需补充的内容	采购文件中要求的原件，均为原件的彩色扫描件； 采购文件中要求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均为复印件并加盖公章（红）的彩色扫描件；

第三章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序号	证明材料名称	提供形式	备注	必须提交
1	营业执照、登记证书、执业许可证等	电子文档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或组织合法经营权的凭证（如营业执照、登记证书、执业许可证等）	是
2	法定代表人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电子文档	法定代表人参加采购活动的，提供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的身份证明书（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委托代理人参加采购活动的，提供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自然人或法定代表人投标的无需提供），原件彩色扫描件或电子签章电子文档。	是
3	资质证书	电子文档	1.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或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及以上建筑企业资质 2. 有效期内承装、承修、承试五级及以上电力设施许可证原件彩色扫描件。	
4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电子文档	机电专业贰级及以上国家注册建造师资格，同时具有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 原件彩色扫描件	
5	声明函	电子文档	原件彩色扫描件或电子签章电子文档	是
6	诚信承诺书	电子文档	原件彩色扫描件或电子签章电子文档	是

资格证明文件备注：

- 1、开标时，必须提交的证明材料未提交或提交不全的视为资格审查不合格。
- 2、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材料应当真实、有效、完整，字迹、印章要清晰。

第四章 采购需求

1. 项目说明

1.1 本章内容是根据采购项目的实际需求制定的。

1.2 货物必须为合格产品，质量达到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中标人供货时应当提供有关货物的合格证明材料等。

1.3 投标人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合格产品。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中标人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后，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在货物质量保证期内卖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者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者故障负责。所投产品应提供详细的技术资料，应有检测报告等详细资料。

2. 招标产品技术规格、要求和数量（包括附件、图纸等）

2.1 采购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备注
1#配电室					
1	钢质防火门	1. 标准: M1 甲级防火门 2. 门框或扇外围尺寸: 1800*2700、1000*2100	m ²	6.96	
2	挡鼠板	1. 8m 宽, 0.5m 高	块	1	
3	挡鼠板	1. 1m 宽, 0.5m 高	块	1	
4	环氧地坪漆	符合供电公司验收要求	m ²	277.32	
5	绝缘橡胶垫	黑色, 8mm 厚	m ²	92	
6	桥架	600*200 (高压防火)	m	55	
7	桥架	800*200 (高压防火)	m	6.75	
8	桥架	200*100 (高压防火)	m	43.22	
9	桥架	1000*200 (低压防火)	m	35.22	
10	10kV 电缆	1. 型号: ZC-YJV22-10-3*70 2. 规格: 3*70 3. 材质: 铜芯	m	30	
11	10kV 电缆	1. 型号: ZC-YJV22-10-3*95 2. 规格: 3*95 3. 材质: 铜芯	m	57	
12	10kV 电缆	1. 型号: ZC-YJV22-10-3*120 2. 规格: 3*120 3. 材质: 铜芯	m	340	

13	10kV 电缆	1. 型号: ZC-YJV22-10-3*300 2. 规格: 3*300 3. 材质: 铜芯	m	2050	
14	电力电缆终端头	1. 规格: 3*70 2. 材质: 冷缩	套	4	
15	电力电缆终端头	1. 规格: 3*95 2. 材质: 冷缩	套	4	
16	电力电缆终端头	1. 规格: 3*120 2. 材质: 冷缩	套	4	
17	电力电缆终端头	1. 规格: 3*300 2. 材质: 冷缩	套	4	
18	电力电缆中间头	1. 规格: 3*300	套	8	
19	高压避雷器	型号: HY5WS1-17/45	组	2	
20	低压避雷器	型号: Y3W-0.5	组	12	
21	隔离开关	型号: GN19-10/630	组	2	
22	进线柜	详见设计图纸	台	2	G101/G201 柜
23	计量柜	详见设计图纸	台	2	G102/G202 柜
24	PT 及避雷器柜	详见设计图纸	台	2	G103/G203 柜
25	主变柜	详见设计图纸	台	2	G104/G204 柜
26	主变柜	详见设计图纸	台	2	G105/G205 柜
27	出线柜	详见设计图纸	台	2	G106/G206 柜
28	变压器	详见设计图纸	台	2	
29	变压器	详见设计图纸	台	2	
30	直流屏	详见设计图纸	组	1	
31	进线柜	详见设计图纸	台	2	D101/D201 柜
32	电容柜	详见设计图纸	台	2	D102/D202 柜
33	出线柜	详见设计图纸	台	2	D103/D203 柜
34	出线柜	详见设计图纸	台	1	D104 柜
35	出线柜	详见设计图纸	台	1	D105 柜
36	出线柜	详见设计图纸	台	1	D205 柜
37	出线柜	详见设计图纸	台	1	D204 柜
38	分段柜	详见设计图纸	台	1	D206 柜
39	进线柜	详见设计图纸	台	2	D301/D401 柜
40	电容主柜	详见设计图纸	台	2	D302/D402 柜
41	电容副柜	详见设计图纸	台	2	D303/D403 柜
42	出线柜	详见设计图纸	台	1	D304 柜
43	出线柜	详见设计图纸	台	2	D305/D405 柜
44	出线柜	详见设计图纸	台	1	D306 柜
45	出线柜	详见设计图纸	台	1	D307 柜
46	出线柜	详见设计图纸	台	1	D308 柜
47	出线柜	详见设计图纸	台	1	D309 柜

48	出线柜	详见设计图纸	台	1	D310 柜
49	出线柜	详见设计图纸	台	1	D410 柜
50	出线柜	详见设计图纸	台	1	D409 柜
51	出线柜	详见设计图纸	台	1	D408 柜
52	出线柜	详见设计图纸	台	1	D407 柜
53	出线柜	详见设计图纸	台	1	D406 柜
54	出线柜	详见设计图纸	台	1	D404 柜
55	分段柜	详见设计图纸	台	1	D411 柜
56	照明、检修箱	详见设计图纸	台	1	
57	带形母线	1. 型号:TMY-100*10	m	30	
58	低压封闭式插接母 线槽	1. 名称:封闭母线 2000A 2. 型号:CFW-2A-2000	m	19.22	
59	低压封闭式插接母 线槽	1. 名称:封闭母线 4000A 2. 型号:CFW-2A-4000	m	20	
60	安全工器具	1. 包含但不限于验电笔 1 只, 绝缘手套 1 套, 安全帽 3 顶, 工具箱 1 个, 接地线 1 套, 灭 火器 2 只, 1 台除湿器, 模拟 屏, 绝缘鞋	套	1	
61	电流互感器	1. 名称:电流互感器 2. 型号:LMZJ2 500/5	台	2	
62	电流互感器	1. 名称:电流互感器 2. 型号:LMZJ2 1000/5	台	2	
63	接地母线	1. 名称:接地母线 2. 材质:镀锌扁钢 3. 规格: -50*5	m	200	
64	高压柜围栏	1. 材质: 铝合金 2. 围栏高度: 1.2 米	m ²	36	
2#配电室					
1	钢质防火门	1. 标准: M1 甲级防火门 2. 门框或扇外围尺 寸:1800*2700、1000*2100	m ²	6.96	
2	挡鼠板	1. 8m 宽	项	1	
3	挡鼠板	1. 1m 宽	项	1	
4	环氧地坪漆	符合供电公司验收要求	m ²	345.52	
5	绝缘橡胶垫	黑色, 8mm 厚	m ²	80	
6	桥架	600*200 (高压防火)	m	38.34	
7	桥架	200*100 (高压防火)	m	30	
8	桥架	1000*200 (低压防火)	m	47	
9	10kV 电缆	1. 型号:ZC-YJV22-10-3*70 2. 规格:3*70	m	72	

		3. 材质:铜芯			
10	电力电缆终端头	1. 规格:3*70 2. 材质:冷缩	套	8	
11	高压避雷器	型号: HY5WS1-17/45	组	2	
12	低压避雷器	型号: Y3W-0.5	组	12	
13	隔离开关	型号: GN19-10/630	组	2	
14	进线柜	详见设计图纸	台	2	G101/G201 柜
15	PT 及避雷器柜	详见设计图纸	台	2	G102/G202 柜
16	主变柜	详见设计图纸	台	4	G103/G104/G203/G204 柜
17	变压器	SCB12-1600KVA	台	4	
18	直流屏	50AH	组	1	
19	进线柜	详见设计图纸	台	4	D101/D201/D301/D401 柜
20	电容主柜	详见设计图纸	台	4	D102/D202/D302/D402 柜
21	电容副柜	详见设计图纸	台	4	D103/D203/D303/D403 柜
22	出线柜	详见设计图纸	台	4	D104/D105/D204/D205 柜
23	出线柜	详见设计图纸	台	1	D106 柜
24	出线柜	详见设计图纸	台	1	D206 柜
25	出线柜	详见设计图纸	台	1	D304 柜
26	出线柜	详见设计图纸	台	1	D305 柜
27	出线柜	详见设计图纸	台	1	D306 柜
28	出线柜	详见设计图纸	台	1	D307 柜
29	出线柜	详见设计图纸	台	1	D308 柜
30	出线柜	详见设计图纸	台	1	D309 柜
31	出线柜	详见设计图纸	台	1	D310 柜
32	出线柜	详见设计图纸	台	1	D311 柜
33	出线柜	详见设计图纸	台	1	D411 柜
34	出线柜	详见设计图纸	台	1	D410 柜
35	出线柜	详见设计图纸	台	1	D409 柜
36	出线柜	详见设计图纸	台	1	D408 柜
37	出线柜	详见设计图纸	台	1	D407 柜
38	出线柜	详见设计图纸	台	1	D406 柜
39	出线柜	详见设计图纸	台	1	D405 柜
40	出线柜	详见设计图纸	台	1	D404 柜
41	分段柜	详见设计图纸	台	2	D207/D412 柜
42	照明、检修箱	详见设计图纸	台	1	
43	带形母线	1. 型号:TMY-100*10	m	30	
44	低压封闭式插接母线槽	1. 名称:封闭母线 3200A 2. 型号:CFW-2A-3200	m	20	

45	安全工器具	1. 包含但不限于验电笔 1 只, 绝缘手套 1 套, 安全帽 3 顶, 工具箱 1 个, 接地线 1 套, 灭火器 2 只, 1 台除湿器, 模拟屏, 绝缘鞋	套	1	
46	电流互感器	1. 名称: 电流互感器 2. 型号: LMZJ2 1000/5	台	2	
47	接地母线	1. 名称: 接地母线 2. 材质: 镀锌扁钢 3. 规格: -50*5	m	200	
48	高压柜围栏	1. 材质: 铝合金 2. 围栏高度: 1.2 米	m ²	18	

2.2 主要材料选用表

序号	名称	品牌
1	变压器	相当于许继、顺特、江苏华辰等
2	高、低压断路器	相当于上海人民（上联）、常熟、良信等
3	微机保护器	相当于南自、南瑞、许继等
4	电容电抗	相当于帝森克罗德、斯德瑞、浙江南德等
5	仪表	相当于上海纳宇、深圳中电、安科瑞等
6	电缆	相当于特变电工、青岛豪迈、宝胜等
7	桥架	相当于鸿亿达、江苏士林、鑫天鹏电气等
8	封闭母线	相当于东电电力、军之星、镇江海迪等
9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设备	相当于国内一线品牌

3. 商务条件

3.1 交货期

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交货并安装调试完毕。

3.2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3.3 付款方式

无定金，交货后最高付至合同价款 70%，验收合格后最高付至合同价款 95%，剩余 5%作为质保金，质保期满一次性无息付清

3.4 质量要求：一次性验收合格。

3.5 安全要求：确保无安全事故发生。

★3.6 质保期及维护保养：

3.6.1 质保期为正式送电验收交接并投入使用后二年。

3.6.2 设备维护保养：接故障通知后应在 1 小时内到达现场，如有零部件损坏应在 12 个小时内给予更换，关键大部件等则在 48 小时内更换。

3.7 验收要求

3.7.1 验收标准：中标人货物描述标准、样本说明标准及国家颁布的有关技术规范和质量检验标准。

3.7.2 中标人货到现场并自检合格后当天填写单项验收单，书面报请招标人、监理单位、总包单位验收。由招标人、监理单位、总包单位抽查观感、质量，并在监理工程师见证下取样送检，检验合格后办理质量验收单和准用手续。

3.7.3 招标人、监理单位、总包单位在接到验收申请后当天组织验收，验收合格条件：

3.7.3.1 各项性能满足招标文件和合同要求；

3.7.3.2 性能测试和验收时出现的问题已被解决至采购人认可；

3.7.3.3 验收时已提供了完整的试验检查报告和技术资料。

待检验合格后，办理入库付款手续。检验不合格视为产品不合格，中标人要立即更换所有不合格产品，并承担因以上原因造成的一切损失。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提交报价产品的样品，并贴有单位名称标签。

注：上述要求以及标注中：

带“★”条款为实质性条款，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

第五章 评标办法

1. 相关要求

- 1.1 当投标人未提供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支持资料时，其技术部分得 0 分。
- 1.2 技术汇总得分的计算方法：评标委员会成员技术评分的算术平均值。
- 1.3 当投标人所投产品功能与招标文件要求相同，但其表述不同时不扣分。
- 1.4 “同类项目”是指投标人已经承揽的与本次采购要求相同或者类同的，并且签订合同一方必须是投标人。
- 1.5 执行国家统一定价标准和采用固定价格采购的项目，其价格不列为评审因素。
- 1.6 评分得分非整数的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2. 评分标准

评分项目		分数	评分标准
商务部分 56分	投标报价	40	评标基准价 C=所有有效标书投标报价(或最终价格)中的最低投标报价。
	投标人业绩	10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已完成的单项工程合同额 1000 万元及以上同类项目（变配电设备供货或安装业绩），每个得 2 分，最高的 10 分。 注：开标时提供合同原件及竣工验收报告（或业主证明）彩色扫描件，否则不得分。
	技术保障	6	具有第三方专业检测机构出具的 KYN28A 高压柜的型式试验报告的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具有 MNS 低压柜 CQC 证书、MNS 电容柜的 CQC 证书的，每提供一项证书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本项须提供型式试验报告或 CQC 证书复印件，如投标人不是生产商，则需要提供生产厂家的授权，否则不得分。
技术部分 (44分)	质量保证措施	8	本项目的质量保证措施详尽完善得 4-0 分； 本项目关键问题把握准确，体系架构完整、合理得 4-0 分。
	质 市场占有率	3	产品的市场占有率高、品牌信誉度好，得 3-0

	量与性能	率、品牌信誉度		分；
		产品备件和配件价格	3	产品的配置（关键零部件）等性能先进，质量可靠，得 3-0 分。
	技术措施	供货组织方案、技术保证措施	18	结合项目实际和要求，制定项目实施总体方案（包含实施计划、工期管理，突发事件处置方案等）得 5-0 分； 结合项目实际和要求，制定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管理保障、资金保障、供货组织方案、运输、产品安装和调试等主要技术保障措施等得 8-0 分。 结合项目实际和要求，制定本项目人员培训计划和应用技术支持得 5-0 分。
		培训计划和应用技术支持	6	结合项目需求，制定技术培训方案，包括：培训内容、培训人数、培训地点和培训时间等，由评委根据培训方案表述详细程序并利于采购人实施程度便利化及对设备等使用的的影响大小情况等综合评分 6-0 分。
	售后服务方案	售后服务方案	6	结合项目项目需求，制定售后服务方案（包括：服务内容、方式、流程和标准，故障响应时间，备用应急方案等）；由评委根据售后服务安排合理性、异常反应处理速度、制度规范情况，售后服务措施得当情况等综合评分 6-0 分。

说明：

（1）投标人所提供的材料或者填写的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有虚假或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投标被拒绝，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2）以上评标标准中要求投标人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原件（或电子文档）的，未放置于在投标文件中的不得分。

第六章 投标人须知

1. 招标依据以及原则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1.2 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以及省市规范性文件规定。

2. 合格的投标人

2.1 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且按照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2.3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招标活动。

2.4 采购代理机构及其分支机构不得在所代理的采购项目中投标或者代理投标，不得为所代理的采购项目的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提供投标咨询。

2.5 投标人提供的证明材料内容必须真实可靠。

符合上述条件的投标人即为合格投标人，具有参与公开招标的资格。

3.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当事人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4. 语言文字、计量单位、时间单位、投标有效期以及投标费用

4.1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活动有关的语言均使用简体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如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使用另一种语言，应附有相应内容的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4.2 计量单位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计量均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所有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货币单位为“元”。

4.3 时间单位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招标文件所使用的时间单位“天”、“日”均指日历天，时、分均为北京时间。

4.4 投标有效期

4.4.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文件以及其补充、承诺等部分均保持有效。

4.4.2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在投标有效期内要求投标人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通知为准并作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投标保证金不被没收，拒绝延长投标文件有效期的，其投标失效；同意上述要求的，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投标文件，有关退还和没收投标保证金的规定在投标有效期的延长期内继续有效。

4.4.3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或开标时因投标人原因未解密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

4.5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其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所有费用。

5. 踏勘现场

5.1 踏勘现场：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5.2 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采购人现有的能使投标人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不负责任。

5.3 投标人可自行踏勘现场，但不得因此使采购人承担有关责任和蒙受损失。除采购人原因外，投标人应对踏勘现场而造成的死亡、人身伤害、财产损失、损害以及其它任何损失、损害和引起的费用和开支承担责任。

6. 询问及答复

6.1 投标人对招标投标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6.2 询问在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本项目的公告页面在线提交。

6.3 询问及答复的内容在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本项目的公告页面查看。

7. 偏离

采购人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非实质性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8. 履约担保

8.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照规定或者事先经过采购人书面认可的履约担保要求向采购人提交履约担保。除另有规定外，履约担保金额不超过中标合同金额的10%。

8.2 中标人未按照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的，中标人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9.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 招标文件

10.1 招标文件的组成

10.1.1 招标文件是用以阐明所需货物以及服务、招标程序和合同格式的规范性文件。

招标文件主要由以下部分组成：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等证明文件；
- (4) 采购需求；
- (5) 评标办法；
- (6) 投标人须知；
- (7) 开标、资格审查、评标、定标；
- (8) 纪律和监督；
- (9) 签订合同、合同主要条款；
- (10) 投标文件格式；
- (1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10.1.2 根据本章第 10.2 款对采购文件所作的澄清和修改，构成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10.1.3 除非有特殊要求，招标文件不单独提供项目所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投标人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10.2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及投标人确认，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公告为准。

11. 投标文件的组成

11.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准确性以及完整性，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并做出实质性响应。

11.2 投标文件由资格审查文件、商务部分、技术部分组成：

11.3 资格审查部分

11.3.1 营业执照或登记证书等（第三章序号 1 要求的内容）；

11.3.2 资质证书（如有）；

11.3.3 声明函（见附件1）；

11.3.4 诚信承诺书

11.3.5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必须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

11.4 商务部分

11.4.1 投标函；

11.4.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11.4.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若授权）；

11.4.4 投标报价：

（1）报价一览表。是分项报价明细表的汇总表，投标报价（即投标报价总计金额）为各个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报价项不得空缺、删除或修改，也不可用“……”“—”“免费”“无”及“已包含在总价中”等表示。

（2）分项报价明细表。各分项报价小计名称应当与《报价一览表》中费用名称、金额对应，投标人应当对分项报价明细表中各分项逐一报价，无此项报价的不得删除、修改报价项，可用阿拉伯数字“0.00”表示，投标人认为《分项报价明细表》有漏项的，可以增加分项报价。

（3）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材料。投标人认为需要对《报价一览表》、《分项报价明细表》中有关报价进一步说明或者证明其报价的文件和材料等。

11.4.5 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若有）；

11.4.6 商务响应表；

11.4.7 招标文件商务评标办法中要求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若有）；

11.4.8 投标人认为应介绍或者提交的资料 and 文件（若有）。

11.5 技术部分

11.5.1 货物清单（包括产品彩页）；

11.5.2 技术响应表；

11.5.3 选配件、专用耗材、售后服务优惠表（若有）；

11.5.4 项目实施人员（主要从业人员及其技术资格）一览表；

11.5.5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资料：

（1）投标人应提交招标文件规定的有效技术（印刷体）支持资料，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技术支持资料以制造商（或代理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者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为准。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与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不一致，以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为准。

（2）证明货物和服务与招标文件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

主要包括内容：

(2.1) 技术方案；

(2.2) 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并保证所供货物必须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合格产品；

(2.3) 保证货物在正常使用所需要的备品备件和专用工具清单以及其货源地与价格；

(2.4) 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参数以及要求，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与服务是否做出了实质性响应，并按照招标文件中技术响应表和资信以及商务响应表如实填写具体响应的参数以及要求。采购人只接受相同或者优于技术条款中所规定的技术要求以及制造标准。

(2.5) 当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以及货物备品备件的互换性标准与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等不一致时，应以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等为准。

(3) 投标人在详细阐述货物的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说明时，应注意招标文件第四章“采购需求”中的工艺、材料、货物标准和参照品牌以及文字说明，并无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可选用替代标准、品牌或者文字叙述，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满足技术规格、参数以及要求。

(4) 如果采购人全部或者部分使用非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或者技术方案时，应书面征得其同意并给予一定的经济补偿后，方可使用。

(5) 投标人必须对所提供货物和服务等知识产权方面的一切产权关系负全部责任，由此而引起的法律纠纷以及费用投标人须全部承担。

11.5.6 招标文件技术评标办法中要求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

11.5.7 投标人认为应介绍或者提交的资料 and 文件。

12. 投标报价

12.1 投标报价的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投标人应对所投包中的货物进行报价，对每一包货物的报价必须全部报齐。

12.3 投标报价的次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4 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或者方法提供投标以外的任何附赠条款。

12.5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要求的内容填写报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署。

12.6 投标人须按照附件格式表中的各单项明细逐项填写，以方便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文件进行比较。

12.7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一)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12.8 唱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只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报价进行唱标。

12.9 投标人的中标价格在合同执行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不得出现任何包含价格调整的要求。

12.10 采购人不接受未经中国海关报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货物报价。

12.1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未规定可以采购进口产品的,不允许进口产品参加投标。

13.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13.1 投标文件应按所投包分别进行编制。

13.2 投标文件编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投标文件签章: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投标人可对供货现场及其范围环境进行考察,以获取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实施合同所需的各项资料,投标人应承担现场考察的费用、责任和风险。

13.5 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时,应当如实在技术响应表和商务响应表中填写响应情况。

14. 投标文件的修改、撤回与撤销

14.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修改或者撤回已上传的投标文件。

14.2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到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终止之前,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或者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采购人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

15. 投标文件加密、上传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 投标文件的递交

16.1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16.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要求：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后，通过【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上传投标文件，系统即时向投标人发出上传回执通知。上传时间以上传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16.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不论招标过程和结果如何，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均不退还。

17. 质疑

17.1.1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ggzy.qingdao.gov.cn>）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依法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17.2 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一）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17.3 供应商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本项目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17.4 质疑函内容应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四）事实依据；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否则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17.5 代理人提出质疑的，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

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17.6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并通过系统以电子文档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18. 其他需补充的内容

其他需补充的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七章 开标、资格审查、评标、定标

1. 开标程序

1.1 宣布开标纪律；

1.2 宣布主持人、唱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1.3 查看在线签到家数，少于三家开标会结束；不少于三家开标会继续进行；

1.4 投标人根据要求在限定时间内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对已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开始解密；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

1.5 投标人授权代表在开标记录上确认；在规定时限内未确认的，视为默认开标结果；

1.6 开标结束。

2. 开标

2.1 开标应当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公开进行。所有投标人须在开标前规定时间内签到。

2.2 开标由采购代理机构指定专人负责，开标记录由投标人线上确认。

2.3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在线)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4 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2.5 在评审结束前，投标单位请保持在线登录状态。评标过程中，如果评审委员会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投标单位需要通过电子平台【专家问题澄清】功能，限时在线发送澄清。

2.6 各投标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将在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告知。

3. 评标委员会

3.1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采购人按照有关规定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标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采购人代表只限一人，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评审专家对本单位的采购项目只能作为采购人代表参与评标，采购人可以自行选定相应专业领域评审专家的规定情形除外。采购代理机构在职工作人员不得以评审专家身份参与采购项目评审活动。

3.2 评审专家的抽取

3.2.1 采用随机抽取方式从相关专业的评审专家库中确定评审专家。

3.2.2 评标委员会成员的名单在中标结果确定前必须严格保密。

3.3 评审专家不得参加与自身存在利害关系的采购项目的评审及相关活动，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已经进入的必须更换。

3.4 评标委员会负责对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比较、评定，并按本招标文件的规定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3.5 评标委员会具有依据招标文件进行独立评标的权力，且不受外界任何因素的干扰。评标委员会成员必须独立、负责地提出评审意见，并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责任。对评标结果有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以书面形式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标报告应当注明不同意见。评审委员会成员拒绝评审或者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并且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果。

3.6 评标委员会的职责：

3.6.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3.6.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6.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3.6.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3.6.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3.7 评标委员会的义务：

3.7.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3.7.2 提出真实、可靠的评审意见；

3.7.3 严格遵守评标纪律，不得向外界泄露评标情况；

3.7.4 发现投标人在招投标活动中有不正当竞争或者恶意串通等违规行为，应及时向监督部门报告并加以制止；

3.7.5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对评标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3.7.6 编写评标报告；

3.7.7 配合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答复投标人提出的质疑；

3.7.8 对评标过程和结果，以及采购人、投标人的商业秘密保密；

3.7.9 配合相关部门处理投诉；

3.8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3.8.1 投标人或者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3.8.2 参加过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的；

3.8.3 自身与采购项目存在利害关系的；

4. 资格审查、评标程序

4.1 资格审查

4.2 宣布评标纪律以及回避提示；

4.3 组织推荐评标委员会组长；

4.4 符合性审查；

4.5 技术和商务评审；

4.6 澄清有关问题；

4.7 比较与评价；

4.8 确定中标人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4.9 编写评标报告；

4.10 宣布评标结果。

5. 资格审查

5.1 评审专家、采购人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资格要求。未按招标文件第三章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文件的，属于不合格投标人。

5.2 评标委员会及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山东（www.creditsd.gov.cn）及信用青岛（credit.qingdao.gov.cn）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查询时要将查询网页、内容进行截图或拍照，以作证据留存，截图或拍照内容要完整清晰，应包括网站网址、查询内容、电脑截屏时间。评标委员会和代理机构应当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应当拒绝其参加采购活动，其投标无效；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其投标无效。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应当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5.3 在资格性审查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按照投标人提供的《声明函》（见附件1）审查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和项目负责人行贿犯罪情况。

5.4 在资格性审查时，对属于不合格投标人，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必须提出不合格的事实依据并出具不合格说明。

6. 评标

6.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标工作，并履行下列职责：

6.1.1 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采购人代表授权函，对评审专家在采购活动中的职责履行情况予以记录，并及时将有关违法违规行为向财政部门报告；

6.1.2 宣布评标纪律；

6.1.3 公布投标人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6.1.4 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6.1.5 在评标期间采取必要的通讯管理措施，保证评标活动不受外界干扰；

6.1.6 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介绍采购政策法规、招标文件；

6.1.7 维护评标秩序，监督评标委员会依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方法和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及时制止和纠正采购人代表、评审专家的倾向性言论或者违法违规行为；

6.1.8 核对评标结果，有以下情形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复核或者书面说明理由，评标委员会拒绝的，应予记录并向本级财政部门报告；

6.1.8.1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6.1.8.2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6.1.8.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6.1.8.4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6.1.9 评审工作完成后，按照规定向评审专家支付劳务报酬和异地评审差旅费，不得向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支付评审劳务报酬；

6.1.10 处理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事项。

采购人可以在评标前说明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所述范围。说明应当提交书面材料，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6.2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在符合性审查时，对属于投标无效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必须提出投标无效的事实依据，并出具投标无效说明。

6.3 技术和商务评审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6.3.2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6.3.3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6.3.4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系指采购人确定的核心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6.3.5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系指采购人确定的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7. 澄清有关问题

7.1 如果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时，评标委员会需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发起澄清】功能，要求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需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专家问题澄清】功能，限时在线提交有投标人电子签章的澄清；系统不接受超时的澄清。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7.2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因素。未响应实质性条款的，评标委员会有权确定其投标无效，投标人不能通过修正、撤销或者澄清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7.3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通过【发起报价说明】功能，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交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需通过电子交易平台【报价说明】功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对于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8. 定标

8.1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直接确定中标人。

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候选人的，中标候选人数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

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8.2 本次招标评标办法：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3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8.4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8.5 对于分包招标的项目，投标人可以选择多包投标但限制中标包数的，中标人的选择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分包及中标规定”确定。

8.6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8.7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一）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二）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四）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

8.8 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

9. 中标公告以及中标通知书

9.1 评标结束后，不再现场宣布评标结果。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公告中标结果（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招标文件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9.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按照规定发布中标公告或者发布中标公告后不签发中标通知书的，应当承担法律责任，给中标人造成经济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9.3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都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10. 不合格投标人或投标无效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为不合格投标人或投标无效：

10.1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10.2 对“★”条款未做出实质性响应或者发生负偏离的；

10.3 对于不允许偏离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发生偏离的；

10.4 不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报价、没有分项报价、拒绝报价、有多个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有选择性报价、附有条件的报价或者拒绝修正报价的；

10.5 投标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10.6 评标委员会判定投标人涂改证明材料或者提供虚假材料和承诺的；

10.7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签章的；

10.8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0.9 投标文件存在记录的 MAC 地址、CPU 序列号、硬盘序列号中两项及以上相同的；

10.10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对投标无效的认定，必须经评标委员会集体做出决定并出具投标无效的事实依据。

11. 废标

11.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1.1.1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不足 3 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

11.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11.1.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11.1.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11.1.5 法律、法规以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废标情形。

11.2 废标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12. 特殊情况处置程序

12.1 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

12.1.1 评标委员会应当执行连续评标的原则，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程序、内容、方法、标准完成全部评标工作。

评标中因评标委员会成员缺席、回避或者健康等特殊原因导致评标委员会组成不符合本办法规定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补足后继续评标。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无法及时补足评标委员会成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停止评标活动，封存所有

投标文件和开标、评标资料，依法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原评标委员会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变更、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的情况予以记录，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12.2 记名投票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生分歧或者评审结论有异议需表决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

13. 违法违规情形

13.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13.1.1 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3.1.2 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13.1.3 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者中标；

13.1.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13.1.5 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13.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评标委员会应当出具违法违规认定意见并作投标无效处理：

13.2.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13.2.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13.2.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13.2.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13.2.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13.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采购人与投标人串通投标：

13.3.1 采购人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并将有关信息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13.3.2 采购人直接或者间接向投标人泄露标底、评标委员会成员等信息；

13.3.3 采购人明示或者暗示投标人压低或者抬高投标报价；

13.3.4 采购人授意投标人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13.3.5 采购人明示或者暗示投标人为特定投标人中标提供方便；

13.3.6 采购人与投标人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而采取的其他串通行为。

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14. 违规处理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视情节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青岛市采购活动：

- 14.1 提供虚假投标材料谋取中标的；
- 14.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 14.3 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14.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14.5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14.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 14.7 一年内累计三次以上投诉均查无实据的；
- 14.8 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
- 14.9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八章 纪律要求

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应当按照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要求，建立健全本单位采购内部控制制度，在编制采购预算和实施计划、确定采购需求、组织采购活动、履约验收、答复询问质疑、配合投诉处理及监督检查等重点环节加强内部控制管理。

采购人不得向投标人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不得有下列行为：

- （一）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私自接触投标人；
- （二）接受投标人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者说明，法律规定允许澄清或说明的情形除外；
- （三）违反评标纪律发表倾向性意见或者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 （四）对需要专业判断的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 （五）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的；
- （六）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 （七）其他不遵守评标纪律的行为。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前款第一至五项行为之一的，其评审意见无效，并不得获取评审劳务报酬和报销异地评审差旅费。

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确定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第九章 签订合同、合同主要条款

1. 签订合同

1.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1.2 签订的合同原则以本章第 4 条的规定为基础，并根据评标、答疑情况进行修改补充，但该款并不限制采购人以其他方式签订合同的权利。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1.3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书面承诺和中标通知书均作为经济合同的一部分，且具有法律效力。中标人应严格履行经济合同所规定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否则将依法处理。

1.4 有关法规或者招标文件明确不允许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中标人不得分包履行合同，否则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招标文件明确允许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按照招标文件相关规定执行。

当中标人放弃中标结果或者因被质疑、投诉，经查属实或者因不可抗力而不能履行合同的，采购人可从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重新确定中标人，但应符合相关规定；否则采购人应重新组织招标。

1.5 对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采购人资金支付时间限定在收到发票后 5 个工作日内，不得附加未经约定的其他条件

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办理批准、登记等手续后生效的合同，依照其规定。

2. 追加合同金额

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 10%，否则采购人应重新组织招标。

采购合同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责任。

3. 货物质量与验收

3.1 招标文件中的货物按照国标、部标、行业标准或者双方技术协议或者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书面承诺的技术要求制造。货到后，由采购人组织验收小组对货物进行验收（以《项目验收报告单》为准）。如对货物质量有争议，采购人可委托国家认定的相关部门对货物进行质量检验，并以质检部门出具的检验报告为准，并由责任方承担全部责任。

3.2 货物制造完毕经出厂检验合格后方可发货，并提供货物合格证书。

3.3 货物的表面涂漆颜色：由采购人和中标人商定。

3.4 货物包装按照国标、部标以及有关标准执行。

4. 合同主要条款

甲方（需方）：青岛海高城市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供方）：

经过公开招标，确定乙方_____为文化大厦配套建设项目（设备采购）项目的设备供应商。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现就乙方向甲方供应产品物资事宜，达成一致意见，为明确双方权利和义务，特订立本合同：

一、供货品牌、数量及金额：

本合同约定的文化大厦配套建设项目（设备采购）项目价格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以甲方实际验收合格数量为依据，收货单据须经甲方指定的项目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司公章方为有效，否则不予结算。总清单见附件。

二、质量要求、技术标准

严格执行国家、行业最新的质量标准及甲方要求供货；若采购文件要求严于国家质量标准，则按照采购文件执行。质保期为自甲方与特检部门验收合格之日起两年。

三、到货地点

甲方指定地点

四、到货验收

乙方货物运送至供货地点，并在甲方指定地点卸货后，乙方送货人员应当配合与甲方收货负责人共同办理到货验收。

验收合格后，甲乙双方签章办理移交手续。移交后，甲方出具给乙方一份收货单据。但此时的货物移交不代表乙方合同货物质量保证责任的移交（即乙方仍须对货物按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质保责任。）

该货物在根据本合同规定经甲方检验合格并交付甲方前发生任何毁损、灭失及其他风险、责任均由乙方自行承担。本合同涉及货物验收标准按照国家现行有关规定、标准和规范及本次采购要求的标准及甲方要求进行评定验收。

(1) 乙方应当出具货物的合格证书、出厂检测报告等相关质量证明文件（加盖乙方公章），

进口货物还应当提供报关单等凭证。乙方未能提供上述资料的，甲方有权拒收。

(2) 甲方可以对货物的品种、规格型号、数量、外面包装当场查验核实。对货物有异议的，甲方有权当场拒收，甲方拒绝接收货物的，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甲方也可以收到货物后，在安装过程、竣工验收、使用过程中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经双方核实确属乙方责任的，甲方有权退货。

(3) 甲方有权从货物中封存样品并对每批货物进行质量复检。货物质量不符合技术质量标准的，甲方有权退货。

五、运输方式及费用

乙方负责组织车辆运输到甲方指定地点并卸货到位，运输费用由乙方负担。

六、供货期限

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交货并安装调试完毕。

七、价格约定及其他事项

(1) 合同内成交价格有效期至 2022 年 月 日。

(2) 本次合同数量为暂定数量，最终结算按照实际经甲方验收合格的供货数量及本次确定单价据实结算。

(3) 成交后乙方须在青岛西海岸新区纳税，发票复印件加盖乙方公章后留存甲方采购人处。双方根据订单数量按实结算，订单量一次性全额付款。付款前，乙方开具符合规定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

八、结算方式及期限

无定金，交货后最高付至合同价款 70%，验收合格后最高付至合同价款 95%，剩余 5% 作为质保金，质保期满一次性无息付清如乙方需变更收款账户，应在变更收款账户当日向甲方出具书面变更账户通知书，收款账户变更仅限于变更为以乙方名称开立的其他银行账户，对乙方提供的非乙方名称开立的银行账户，甲方不予支付。

甲方对发票的接受不代表免除乙方对发票的保证责任，如果甲方因供方发票真伪原因遭受税务处罚或其他经济损失，所有损失除由乙方承担外，乙方应另向甲方支付 10 万元的违约金。

九、售后服务

1. 乙方为整套机械式停车设备提供 24 个月的质保期及免费维修和保养。质保期内乙方应保证每季度至少一次上门回访、检修。

2. 乙方在接到甲方反馈的产品问题电话后，2 小时内赶到现场进行处理，中、小型故障 24 小时内排除（当天排除），并提供不间断的服务直到结束。期间为保证甲方的日常非工作需求，乙方免费（质保期内）提供备用机、件。

3. 中标人免费为采购人提供中文操作手册并培训操作人员,其中包括讲解产品的结构以及原理、产品的使用以及维护保养,直至操作人员能够独立的操作使用。

4. 逾期不到场处理的,视为甲方提出的产品问题属实,乙方认可甲方对其提供的产品提出的质量问题。甲方有权另行委托第三方处理或采购,乙方应当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损失,包括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由此产生的损失与费用全部由乙方负责,从质保金中直接扣除。

5. 如因乙方提供的产品存在质量问题而给甲方或其员工造成重大伤害或者损失,乙方应当赔偿所有损失,甲方可以直接从乙方质保金中扣除。甲方有权提起诉讼。

十、违约责任

1、货到 3 日内甲方进行验收,若验收不合格,乙方必须无条件退款,且需承担货款总金额 5 %的违约金,并承担给甲方造成的所有损失。

2、乙方逾期交货的,每逾期一日应按逾期交货价款的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交付超过 14 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 1 万元的违约金。如乙方逾期交货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包括直接损失及间接损失等,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3、乙方不及时履行售后服务、接到甲方通知后 1 个工作日未能入场维修、未能按照甲方规定的时间进场维修或在合理的期限内未能完成维修,则每逾期 1 日按本次订单的 1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且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维修或采购,所产生的损失与费用由乙方全部承担。如不按时支付,则每逾期 1 日按超出部分维修金额的 1 %向需方支付违约金。

同时,逾期不到场处理的,视为甲方提出的产品问题属实,乙方认可甲方对其提供的产品提出的质量问题,甲方有权另行委托第三方处理或采购,由此产生的损失与费用全部由乙方负责,甲方有权从质保金中直接扣除。

4、一方违约致使该合同无法履行,一方应向对方支付 1 万元的违约金,违约金低于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全部损失,包含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

5、一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其他内容,应赔偿对方全部损失,并按本次订单价款的 10% 向对方支付违约金。

6、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和理由进行合同权利义务转让,一经发现,双方解除合同,并由乙方承担 1 万元的违约金,并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法律责任。

7、乙方因产品质量、安全、知识产权等方面原因造成甲方受到牵连,给甲方造成损失,甲方由此所发生的一切损失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赔偿费、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由乙方负担,同时乙方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由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据实赔偿甲方的所有损失,包括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同时向甲方支付 1 万元违约金。

十一、不可抗力

由于地震、台风、暴雨、大火、战争以及其他不能预见，并且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或避免的人力不可抗拒事件（以下简称“不可抗力”），而影响任何一方不能履行本合同时，遇有上述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通知另一方，并在7日内提供不可抗力详情及本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理由的有效证明文件。此项证明文件应由不可抗力发生地区的公证机构出具，按该不可抗力事件对履行本合同的影响程度，由双方协议决定是否解除本合同，或者部分免除履行本合同的责任，或者延期履行本合同。因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迟延履行方的相应责任。

十二、解决合同纠纷方式

双方协商解决，若协商无法达成一致意见，可向青岛市黄岛区人民法院起诉。

十三、通知与送达

与本合同有关的文件、通知等，发送至本合同中载明的双方地址后即为送达（该地址无人签收或拒收的，邮件寄出的第三日即视为送达）。一方地址变更，应提前五日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原址有效。通过电话方式通知的，应以本合同中载明的电话（号码）进行通知。

十四、其他约定事项

- 1、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本合同自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 2、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无需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以下无正文，为签署页)

甲 方：青岛海高城市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乙 方：
地 址：	地 址：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开户行：	开户行：
账 号：	账 号：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

附件

成交产品清单

投标文件

包：第 包

资格审查部分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单位名称（公章）：

二〇 年 月 日

资格审查文件目录

- 1、营业执照或登记证书等（第三章序号1要求的内容）；
- 2、资质证书（如有）；
- 3、声明函(见附件1)；
- 4、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材料。

（以上目录根据采购文件要求可自行编排）

附件 1:

声明函

一、我方在参加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1、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没有行贿犯罪记录（查询内容：①投标人_____、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②法定代表人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③项目负责人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二、我方在参加本项目活动前一段时间内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若以上声明不实，我方自愿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投 标 人：_____

日 期：_____年__月__日

备注：1. 投标人没有被公开披露或查处违法违规行为的，注明“无”即可。

2. 招标文件未要求项目负责人的，项目负责人一栏可删除。

诚信承诺书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供应商名称）已详细阅读了项目（项目编号： ）采购文件，自愿参加本次投标，现就有关事项做出郑重承诺如下：

一、诚信投标，材料真实。我公司保证所提供的全部材料、投标内容均真实、合法、有效，保证不出借或者借用其他企业资质，不以他人名义投标，不弄虚作假；

二、遵纪守法，公平竞争。不与其他供应商相互串通、哄抬价格，不排挤其他投标人，不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不向评标委员会、采购人提供利益以牟取中标。

若有违反以上承诺内容的行为，我公司自愿接受取消投标资格、记入信用档案、媒体通报、1-3年内禁止参与采购等处罚；如已中标的，自动放弃中标资格，并承担全部法律责任；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印章）：

年月日

投标文件

包：第 包

商务部分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单位名称（公章）：

二〇 年 月 日

商务文件目录

- 1、投标函(见附件2)；
-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见附件3)；
-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4)；
- 4、报价一览表(见附件5)；
- 5、分项报价明细表(见附件6)；
- 7、投标人同类项目业绩证明材料(若有)；
- 8、投标人荣誉(获奖)情况一览表；(见附件8)(若有)
- 9、投标人荣誉(获奖)证明材料；(若有)
- 10、商务响应表(见附件9)；
- 11、招标文件商务评标办法中要求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若有)；
- 12、招标文件其它规定或者投标人认为应介绍或者提交的资料、文件和说明(若有)。

(以上目录根据采购文件要求可自行编排)

投标函

（采购代理机构）：

（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_____。

我（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招标项目名称）
（编号为_____）的投标，为此，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 1、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同意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
- 2、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 3、若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4、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 5、投标文件自开标日起有效期为90日历日。
- 6、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印章）：

日 期：_____年__月__日

备注：本投标函由授权代表印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印章的授权委托书。

附件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_____(采购代理机构)_____:

我(姓名)系(投标人名称)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我公司的(姓名)为我公司本次项目的授权代表,代表我方办理本次投标、签约等相关事宜,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合同并具有法律效力。授权代表联系方式_____。

在我方未发出撤销授权委托书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委托书一直有效。授权人(代表)签署的所有文件(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不因授权撤销而失效。

授权代表无权转让委托权。特此授权。

本授权委托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附法人代表身份证以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授权代表姓名:

性别:

年龄:

单位:

部门:

职务: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5:

报价一览表

投标包：第____包

包名称：_____

序号	产品名称	含税总报价
1		
总计		小写:
		大写:

注：采购代理服务费由采购人支付的，投标人报价中无需考虑此费用。

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6:

分项报价明细表

投标包: 第____包

包名称: _____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产地	规格型号	单 价	数量及 单位	合计
1							
2							
3							
						
合计总报价 (元)							

时间: 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7:

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

投标包：第____包

包名称：_____

采购单位名称	设备或项目名称	采购数量	单价	合同金额 (万元)	采购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附件8:

投标人荣誉（获奖）情况一览表

投标包：第____包

包名称：_____

序号	荣誉（获奖）名称	荣誉（获奖）内容	颁发机构	获奖时间

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9:

商务响应表

投标包：第____包

包名称：_____

项目	招标文件要求	是否响应	投标人的承诺或者说明
售后服务保障要求			
备品备件以及耗材等要求			
质保期			
交货时间以及地点			
付款条件			
.....			
政策性加分条件			
质量管理、企业信用要求			
能力或者业绩要求			
.....			

投标文件

包：第 包

技术部分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单位名称（公章）：

二〇 年 月 日

技术文件目录

- 1、项目总体架构以及技术解决方案；
 - 2、货物清单（见附件14）；
 - 3、原厂出厂配置表以及原厂中文使用说明书；
 - 4、技术响应表（见附件15）以及产品彩页等图片介绍资料；
 - 5、选配件、专用耗材、售后服务优惠表（若有）（见附件16）；
 - 6、项目实施人员（主要从业人员及其技术资格）一览表（若有）（见附件17）；
 - 7、保证供货周期的组织方案以及人力资源安排；
 - 8、投标人在青岛市的售后服务维修机构数量以及分布情况；
 - 9、技术服务、技术培训、售后服务的内容和措施；
 - 10、招标文件技术评标办法中要求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
 - 11、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 （以上目录根据采购文件要求可自行编排）

附件10:

货物清单

投标包：第____包

包名称：_____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	产地	规格 型号	性能以及指标
1					
2					
3					
4					
5					
6					

附件11:

技术响应表

投标包：第____包

包名称：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	偏离情况
1			
2			
3			
4			
5			
6			

注:

- 1、投标人应根据投标设备的性能指标、对照招标文件技术指标要求，如实逐条一一对应填写响应情况，如有未响应技术指标，评标委员会有权视其为负偏离；
- 2、请投标人在“偏离情况”一栏详细描述存在正偏离或负偏离技术指标，并标明偏离情况；
- 3、招标文件技术指标未做要求的，不视为正偏离。

附件12:

选配件、专用耗材、售后服务优惠表（若有）

投标包：第____包

包名称：_____

序号	优惠内容	适用机型	单价	备注
1				
2				
3				
4				
5				
6				

附件13:

项目实施人员（主要从业人员及其技术资格）一览表

投标包：第____包

包名称：_____

姓名	职务	专业技术资格	身份证号码	参加本单位工作时间

注：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制表填写。

附录

符合性审查内容

序号	标题	符合性审查内容
2.1	投标文件雷同检查	投标文件不存在记录的 MAC 地址、CPU 序列号、硬盘序列号中两项及以上相同的情形
2.2	对招标文件的技术/服务要求响应情况	投标文件响应招标文件以下技术/服务要求（对应投标文件技术部分——技术响应表/服务响应表）
2.2.1		★……
2.2.2		★……
2.3	投标报价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报价且不超过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对应投标文件商务部分——报价一览表）
2.4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对应投标文件商务部分——投标函）
2.5	对招标文件的商务要求响应情况	投标文件响应招标文件以下商务要求（对应投标文件商务部分——商务响应表）
2.5.1		……
2.5.2		……
2.6	对招标文件的编制、签章要求响应情况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签章
2.7	其他	投标文件未发现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2.8	其他	未发现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恶意串通、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等情形
2.9	其他	未发现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附录

符合性审查内容

序号	标题		符合性审查内容
1	投标文件雷同检查		投标文件不存在记录的 MAC 地址、CPU 序列号、硬盘序列号中两项及以上相同的情形
2	对招标文件的技术/服务要求响应情况	对招标文件的技术/服务要求响应情况 1	投标文件响应招标文件以下技术/服务要求（对应投标文件技术部分——技术响应表/服务响应表）
3		对招标文件的技术/服务要求响应情况 2	★……
4	投标报价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报价且不超过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对应投标文件商务部分——报价一览表）
5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对应投标文件商务部分——投标函）
6	对招标文件的商务要求响应情况	对招标文件的商务要求响应情况 1	投标文件响应招标文件以下商务要求（对应投标文件商务部分——商务响应表）
7		对招标文件的商务要求响应情况 2	（货物：交货期、交货地点、付款方式、售后服务要求、验收……） （服务：服务期限或者提供服务起止时间、服务保障

		要求……)
8	对招标文件的编制、签章要求响应情况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签章
9	其他 1	投标文件未发现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10	其他 2	未发现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恶意串通、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等情形
11	其他 3	未发现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附录1

通用货物类（综合评分法） 评分办法

第1页 共2页

序号	标题	分值	评分标准
通用货物类（综合评分法） [100.00]			
1	资格证明材料 [合格制]		
1.1	营业执照、登记证书、执业许可证等	合格制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或组织合法经营权的凭证（如营业执照、登记证书、执业许可证等）
1.2	____资质证书	合格制	1.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或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及以上建筑企业资质 2.有效期内承装、承修、承试五级及以上电力设施许可证。提供原件彩色扫描件
1.3	法定代表人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合格制	法定代表人参加采购活动的，提供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的身份证明书（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委托代理人参加采购活动的，提供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自然人或法定代表人投标的无需提供），原件彩色扫描件或电子签章电子文档。
1.4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合格制	机电专业贰级及以上国家注册建造师资格，同时具有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 原件彩色扫描件
1.5	声明函	合格制	原件彩色扫描件或电子签章电子文档
1.6	诚信承诺书	合格制	原件彩色扫描件或电子签章电子文档
2	符合性审查 [- -]		
2.1	投标文件雷同检查	合格制	投标文件不存在记录的MAC地址、CPU序列号、硬盘序列号中两项及以上相同的情形
2.2	对招标文件的技术/服务要求响应情况 [合格制]		
2.2.1	对招标文件的技术/服务要求响应情况1	合格制	投标文件响应招标文件以下技术/服务要求（对应投标文件技术部分——技术响应表/服务响应表）
2.2.2	对招标文件的技术/服务要求响应情况2	合格制	★……
2.3	投标报价	合格制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报价且不超过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对应投标文件商务部分——报价一览表）
2.4	投标有效期	合格制	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对应投标文件商务部分——投标函）
2.5	对招标文件的商务要求响应情况 [合格制]		
2.5.1	对招标文件的商务要求响应情况1	合格制	投标文件响应招标文件以下商务要求（对应投标文件商务部分——商务响应表）
2.5.2	对招标文件的商务要求响应情况2	合格制	（货物：交货期、交货地点、付款方式、售后服务要求、验收……） （服务：服务期限或者提供服务起止时间、服务保障要求……）
2.6	对招标文件的编制、签章要求响应情况	合格制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签章
2.7	其他1	合格制	投标文件未发现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2.8	其他2	合格制	未发现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恶意串通、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等情形
2.9	其他3	合格制	未发现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3	商务部分 [56.00]		
3.1	投标报价	40.00	评标基准价C=所有有效标书投标报价(或最终价格)中的最低投标报价。 最终报价： 1、对于小型和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服务)，给予小型和微型企业包括相互之间组成的联合体的产品 0% 的价格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最终报价 2、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的联合体，联合体协议中约定，小微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比30% 以上的，给予 0% 的价格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最终报价 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投标报价或者最终价格）× 满分
3.2	投标人业绩	10.00	自2019年1月1日至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完成的单项工程合同额1000万元及以上同类项目（变配电设备供货或安装业绩），每个得2分，最高的10分。 注：开标时提供合同原件及竣工验收报告（或业主证明）原件彩色扫描件，否则不得分。
3.3	技术保障	6.00	具有第三方专业检测机构出具的KYN28A高压柜的型式试验报告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 具有MNS低压柜CQC证书、MNS电容柜的CQC证书的，每提供一项证书得2分，否则不得分。 本项须提供型式试验报告或CQC证书复印件，如投标人不是生产商，则需要提供生产厂家的授权，否则不得分。

通用货物类（综合评分法） 评分办法

第2页 共2页

序号	标题	分值	评分标准
4	技术部分 [44.00] ()		
4.1	质量保证措施	8.00	本项目的质量保证措施详尽完善得4-0分； 本项目关键问题把握准确，体系架构完整、合理得4-0分。
4.2	质量与性能 [6.00] ()		
4.2.1	市场占有率、品牌信誉度	3.00	产品的市场占有率高、品牌信誉度好，得3-0分；
4.2.2	产品性能、技术	3.00	产品的性能先进、技术成熟，得3-0分；
4.3	技术措施 [24.00] ()		
4.3.1	供货组织方案、技术保证措施	18.00	结合项目实际和要求，制定项目实施总体方案（包含实施计划、工期管理，突发事件处置方案等）得5-0分； 结合项目实际和要求，制定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管理保障、资金保障、供货组织方案、运输、产品安装和调试等主要技术保障措施等得8-0分。 结合项目实际和要求，制定本项目人员培训计划和应用技术支持得5-0分。
4.3.2	培训计划和应用技术支持	6.00	结合项目需求，制定技术培训方案，包括：培训内容、培训人数、培训地点和培训时间等，由评委根据培训方案表述详细程序并利于采购人实施程度便利化及对设备等使用的影响大小情况等综合评分6-0分。
4.4	售后服务方案	6.00	结合项目项目需求，制定售后服务方案（包括：服务内容、方式、流程和标准，故障响应时间，备用应急方案等）；由评委根据售后服务安排合理性、异常反应处理速度、制度规范情况，售后服务措施得当情况等综合评分6-0分。

其他注意事项

控制价 : 9470570.47

专家个数 :5

投标人报价方式 :总价 (元)

定标方式 :确定中标人, 1 个。

采购明细表

第1页 共6页

序号	明细内容	数量	单位	是否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1	货物名称: 钢质防火门 重要参数: 1.标准: M1甲级防火门 2.门框或扇外围尺寸:1800*2700、1000*2100 备注:	6.96	m2	否
2	货物名称: 挡鼠板 重要参数: 1.8m宽, 0.5m高 备注:	1	块	否
3	货物名称: 挡鼠板 重要参数: 1.1m宽, 0.5m高 备注:	1	块	否
4	货物名称: 环氧地坪漆 重要参数: 符合供电公司验收要求 备注:	277.32	m2	否
5	货物名称: 绝缘橡胶垫 重要参数: 黑色, 8mm厚 备注:	92	m2	否
6	货物名称: 桥架 重要参数: 600*200 (高压防火) 备注:	55	m	否
7	货物名称: 桥架 重要参数: 800*200 (高压防火) 备注:	6.75	m	否
8	货物名称: 桥架 重要参数: 200*100 (高压防火) 备注:	43.22	m	否
9	货物名称: 桥架 重要参数: 1000*200 (低压防火) 备注:	35.22	m	否
10	货物名称: 10kV电缆 重要参数: 1.型号:ZC-YJV22-10-3*70 2.规格:3*70 3.材质:铜芯 备注:	30	m	否
11	货物名称: 10kV电缆 重要参数: 1.型号:ZC-YJV22-10-3*95 2.规格:3*95 3.材质:铜芯 备注:	57	m	否
12	货物名称: 10kV电缆 重要参数: 1.型号:ZC-YJV22-10-3*120 2.规格:3*120 3.材质:铜芯 备注:	340	m	否
13	货物名称: 10kV电缆 重要参数: 1.型号:ZC-YJV22-10-3*300 2.规格:3*300 3.材质:铜芯 备注:	2050	m	否
14	货物名称: 电力电缆终端头 重要参数: 1.规格:3*70 2.材质:冷缩 备注:	4	套	否
15	货物名称: 电力电缆终端头 重要参数: 1.规格:3*95 2.材质:冷缩 备注:	4	套	否
16	货物名称: 电力电缆终端头 重要参数: 1.规格:3*120 2.材质:冷缩 备注:	4	套	否
17	货物名称: 电力电缆终端头 重要参数: 1.规格:3*300 2.材质:冷缩 备注:	4	套	否

采购明细表

第2页 共6页

序号	明细内容	数量	单位	是否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18	货物名称: 电力电缆中间头 重要参数: 1.规格:3*300 备注:	8	套	否
19	货物名称: 高压避雷器 重要参数: 型号: HY5WS1-17/45 备注:	2	组	否
20	货物名称: 低压避雷器 重要参数: 型号: Y3W-0.5 备注:	12	组	否
21	货物名称: 隔离开关 重要参数: 型号: GN19-10/630 备注:	2	组	否
22	货物名称: 进线柜 重要参数: 详见设计图纸 备注: G101/G201柜	2	台	否
23	货物名称: 计量柜 重要参数: 详见设计图纸 备注: G102/G202柜	2	台	否
24	货物名称: PT及避雷器柜 重要参数: 详见设计图纸 备注: G103/G203柜	2	台	否
25	货物名称: 主变柜 重要参数: 详见设计图纸 备注: G104/G204柜	2	台	否
26	货物名称: 主变柜 重要参数: 详见设计图纸 备注: G105/G205柜	2	台	否
27	货物名称: 出线柜 重要参数: 详见设计图纸 备注: G106/G206柜	2	台	否
28	货物名称: 变压器 重要参数: 详见设计图纸 备注:	2	台	否
29	货物名称: 变压器 重要参数: 详见设计图纸 备注:	2	台	否
30	货物名称: 直流屏 重要参数: 详见设计图纸 备注:	1	组	否
31	货物名称: 进线柜 重要参数: 详见设计图纸 备注: D101/D201柜	2	台	否
32	货物名称: 电容柜 重要参数: 详见设计图纸 备注: D102/D202柜	2	台	否
33	货物名称: 出线柜 重要参数: 详见设计图纸 备注: D103/D203柜	2	台	否
34	货物名称: 出线柜 重要参数: 详见设计图纸 备注: D104柜	1	台	否
35	货物名称: 出线柜 重要参数: 详见设计图纸 备注: D105柜	1	台	否
36	货物名称: 出线柜 重要参数: 详见设计图纸 备注: D205柜	1	台	否
37	货物名称: 出线柜 重要参数: 详见设计图纸 备注: D204柜	1	台	否

采购明细表

第3页 共6页

序号	明细内容	数量	单位	是否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38	货物名称：分段柜 重要参数：详见设计图纸 备注：D206柜	1	台	否
39	货物名称：进线柜 重要参数：详见设计图纸 备注：D301/D401柜	2	台	否
40	货物名称：电容主柜 重要参数：详见设计图纸 备注：D302/D402柜	2	台	否
41	货物名称：电容副柜 重要参数：详见设计图纸 备注：D303/D403柜	2	台	否
42	货物名称：出线柜 重要参数：详见设计图纸 备注：D304柜	1	台	否
43	货物名称：出线柜 重要参数：详见设计图纸 备注：D305/D405柜	2	台	否
44	货物名称：出线柜 重要参数：详见设计图纸 备注：D306柜	1	台	否
45	货物名称：出线柜 重要参数：详见设计图纸 备注：D307柜	1	台	否
46	货物名称：出线柜 重要参数：详见设计图纸 备注：D308柜	1	台	否
47	货物名称：出线柜 重要参数：详见设计图纸 备注：D309柜	1	台	否
48	货物名称：出线柜 重要参数：详见设计图纸 备注：D310柜	1	台	否
49	货物名称：出线柜 重要参数：详见设计图纸 备注：D410柜	1	台	否
50	货物名称：出线柜 重要参数：详见设计图纸 备注：D409柜	1	台	否
51	货物名称：出线柜 重要参数：详见设计图纸 备注：D408柜	1	台	否
52	货物名称：出线柜 重要参数：详见设计图纸 备注：D407柜	1	台	否
53	货物名称：出线柜 重要参数：详见设计图纸 备注：D406柜	1	台	否
54	货物名称：出线柜 重要参数：详见设计图纸 备注：D404柜	1	台	否
55	货物名称：分段柜 重要参数：详见设计图纸 备注：D411柜	1	台	否
56	货物名称：照明、检修箱 重要参数：详见设计图纸 备注：	1	台	否
57	货物名称：带形母线 重要参数：1.型号:TMY-100*10 备注：	30	m	否

采购明细表

第4页 共6页

序号	明细内容	数量	单位	是否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58	货物名称: 低压封闭式插接母线槽 重要参数: 1.名称:封闭母线2000A 2.型号:CFW-2A-2000 备注:	19.22	m	否
59	货物名称: 低压封闭式插接母线槽 重要参数: 1.名称:封闭母线4000A 2.型号:CFW-2A-4000 备注:	20	m	否
60	货物名称: 安全工器具 重要参数: 1.包含但不限于验电笔1只, 绝缘手套1套, 安全帽3顶, 工具箱1个, 接地线1套, 灭火器2只,1台除湿器, 模拟屏, 绝缘鞋 备注:	1	套	否
61	货物名称: 电流互感器 重要参数: 1.名称:电流互感器 2.型号:LMZJ2 500/5 备注:	2	台	否
62	货物名称: 电流互感器 重要参数: 1.名称:电流互感器 2.型号:LMZJ2 1000/5 备注:	2	台	否
63	货物名称: 接地母线 重要参数: 1.名称:接地母线 2.材质:镀锌扁钢 3.规格: -50*5 备注:	200	m	否
64	货物名称: 高压柜围栏 重要参数: 1.材质: 铝合金 2.围栏高度: 1.2米 备注:	36	m ²	否
65	货物名称: 钢质防火门 重要参数: 1.标准: M1甲级防火门 2.门框或扇外围尺寸:1800*2700、1000*2100 备注:	6.96	m ²	否
66	货物名称: 挡鼠板 重要参数: 1.8m宽 备注:	1	项	否
67	货物名称: 挡鼠板 重要参数: 1.1m宽 备注:	1	项	否
68	货物名称: 环氧地坪漆 重要参数: 符合供电公司验收要求 备注:	345.52	m ²	否
69	货物名称: 绝缘橡胶垫 重要参数: 黑色, 8mm厚 备注:	80	m ²	否
70	货物名称: 桥架 重要参数: 600*200 (高压防火) 备注:	38.34	m	否
71	货物名称: 桥架 重要参数: 200*100 (高压防火) 备注:	30	m	否
72	货物名称: 桥架 重要参数: 1000*200 (低压防火) 备注:	47	m	否
73	货物名称: 10kV电缆 重要参数: 1.型号:ZC-YJV22-10-3*70 2.规格:3*70 3.材质:铜芯 备注:	72	m	否
74	货物名称: 电力电缆终端头 重要参数: 1.规格:3*70 2.材质:冷缩 备注:	8	套	否

采购明细表

第5页 共6页

序号	明细内容	数量	单位	是否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75	货物名称: 高压避雷器 重要参数: 型号: HY5WS1-17/45 备注:	2	组	否
76	货物名称: 低压避雷器 重要参数: 型号: Y3W-0.5 备注:	12	组	否
77	货物名称: 隔离开关 重要参数: 型号: GN19-10/630 备注:	2	组	否
78	货物名称: 进线柜 重要参数: 详见设计图纸 备注: G101/G201柜	2	台	否
79	货物名称: PT及避雷器柜 重要参数: 详见设计图纸 备注: G102/G202柜	2	台	否
80	货物名称: 主变柜 重要参数: 详见设计图纸 备注: G103/G104/G203/G204柜	4	台	否
81	货物名称: 变压器 重要参数: SCB12-1600KVA 备注:	4	台	否
82	货物名称: 直流屏 重要参数: 50AH 备注:	1	组	否
83	货物名称: 进线柜 重要参数: 详见设计图纸 备注: D101/D201/D301/D401柜	4	台	否
84	货物名称: 电容主柜 重要参数: 详见设计图纸 备注: D102/D202/D302/D402柜	4	台	否
85	货物名称: 电容副柜 重要参数: 详见设计图纸 备注: D103/D203/D303/D403柜	4	台	否
86	货物名称: 出线柜 重要参数: 详见设计图纸 备注: D104/D105/D204/D205柜	4	台	否
87	货物名称: 出线柜 重要参数: 详见设计图纸 备注: D106柜	1	台	否
88	货物名称: 出线柜 重要参数: 详见设计图纸 备注: D206柜	1	台	否
89	货物名称: 出线柜 重要参数: 详见设计图纸 备注: D304柜	1	台	否
90	货物名称: 出线柜 重要参数: 详见设计图纸 备注: D305柜	1	台	否
91	货物名称: 出线柜 重要参数: 详见设计图纸 备注: D306柜	1	台	否
92	货物名称: 出线柜 重要参数: 详见设计图纸 备注: D307柜	1	台	否
93	货物名称: 出线柜 重要参数: 详见设计图纸 备注: D308柜	1	台	否
94	货物名称: 出线柜 重要参数: 详见设计图纸 备注: D309柜	1	台	否
95	货物名称: 出线柜 重要参数: 详见设计图纸 备注: D310柜	1	台	否

采购明细表

第6页 共6页

序号	明细内容	数量	单位	是否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96	货物名称: 出线柜 重要参数: 详见设计图纸 备注: D311柜	1	台	否
97	货物名称: 出线柜 重要参数: 详见设计图纸 备注: D411柜	1	台	否
98	货物名称: 出线柜 重要参数: 详见设计图纸 备注: D410柜	1	台	否
99	货物名称: 出线柜 重要参数: 详见设计图纸 备注: D409柜	1	台	否
100	货物名称: 出线柜 重要参数: 详见设计图纸 备注: D408柜	1	台	否
101	货物名称: 出线柜 重要参数: 详见设计图纸 备注: D407柜	1	台	否
102	货物名称: 出线柜 重要参数: 详见设计图纸 备注: D406柜	1	台	否
103	货物名称: 出线柜 重要参数: 详见设计图纸 备注: D405柜	1	台	否
104	货物名称: 出线柜 重要参数: 详见设计图纸 备注: D404柜	1	台	否
105	货物名称: 分段柜 重要参数: 详见设计图纸 备注: D207/D412柜	2	台	否
106	货物名称: 照明、检修箱 重要参数: 详见设计图纸 备注:	1	台	否
107	货物名称: 带形母线 重要参数: 1.型号:TMY-100*10 备注:	30	m	否
108	货物名称: 低压封闭式插接母线槽 重要参数: 1.名称:封闭母线3200A 2.型号:CFW-2A-3200 备注:	20	m	否
109	货物名称: 安全工器具 重要参数: 1.包含但不限于验电笔1只, 绝缘手套1套, 安全帽3顶, 工具箱1个, 接地线1套, 灭火器2只,1台除湿器, 模拟屏, 绝缘鞋 备注:	1	套	否
110	货物名称: 电流互感器 重要参数: 1.名称:电流互感器 2.型号:LMZJ2 1000/5 备注:	2	台	否
111	货物名称: 接地母线 重要参数: 1.名称:接地母线 2.材质:镀锌扁钢 3.规格: -50*5 备注:	200	m	否
112	货物名称: 高压柜围栏 重要参数: 1.材质: 铝合金 2.围栏高度: 1.2米 备注:	18	m ²	否